

溪邊的樹

2017年5月

谷區國語浸信會

每月通訊「溪邊的樹」

聖經是上帝的話語，是上帝特別為祂兒女們預備的屬靈糧食。一個人自認為是基督徒，但這人是否真是上帝的兒女？真有基督的新生命呢？其中有一個記號，就是重視神的話語，渴慕祂所賜的靈奶天糧，正如彼得前書 2:2-3 所說，「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纔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你們若嘗過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申命記 8:3 也明確的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

多年來，我們教會鼓勵大家背誦聖經，目的就在推動信徒「將神的話藏在心裡」。若一個信徒心裡真正常有上帝的話語，他的心思、意念、想法、動機，都一定會起變化。何況上帝的計畫是要叫祂的兒女有一天都能長成「基督耶穌豐滿的身量」（弗4:13），信徒的心裡若沒有上帝的話語，這件事怎能成就？聖經藉著耶穌肉身的兩位親弟弟（雅各與猶大）告訴我們，基督的信徒乃是從「真道」而生（雅1:18），同時也必須要在「至聖的真道」繼續追求長進（猶20），不能懈怠。聖經真理與信徒生命，兩者密不可分，道理是千真萬確！

然而，我們教會推動背誦聖經，絕不鼓勵死背。因為熟悉聖經文字的人，不見得就了解聖經真理，更不能證明這人就認識神。例如在耶穌的時代，那些恨惡祂，並處心積慮要除滅祂的猶大祭司長、長老、文士等人，都是當時的聖經（舊約）權威。他們雖然是通曉聖經的專家，卻竟然不認聖經所預言的神兒子基督耶穌，且狠心的將祂交給羅馬人釘十字架。所以通曉聖經，並不代表認識真神；只會死背聖經，更沒有屬靈的價值。然而，一個真正的上帝兒女應該具備渴慕聖經的生命記號，必然有愛慕真道、追求真道的心願。

因此對聖經，這本上帝的話語，我們不能死背，但也不能不背。有許多信徒說背經沒有用，因為背了就忘，是浪費時間。其實，若一個人真正背了聖經，就必有上帝的話語留在記憶裡，不會落空，也不會白費。許多時候，在不知不覺的關頭上，聖經經文就浮現出來，正是那時心靈所需要鼓舞。有時甚至聖經經文會脫口而出，叫自己都嚇了一跳。因此，若一個人肯下決心，也真正的下工夫，好好的、用心的、腳踏實地的背誦聖經，日積月累，即使覺得背了會忘，仍繼續堅持，不斷將神的話語藏在心裡。這樣的人，你想，以後在「需要的時候」，神的話語會不會浮現出來呢？甚至我們認為自己的記憶力很差，也別忘了主耶穌給門徒留下的特別叮嚀：「但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14:26）

本月經文是使徒保羅寫給哥林多教會的提醒，請注意——他強調說：「神是信實的！」對上帝，這是非常關鍵性的一項真理，也是基督徒必須緊守的一個信念。保羅以下接著說信徒如何「蒙召」，將來如何「與主耶穌一同得分」，這一切都是基於上帝的「信實」，也就是祂永不改變的話語與應許。我們必須明白：無論聖經寫得再多、再好、再美、再令人嚮往，若上帝沒有「信實」，這一切都是空的。

感謝主！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所信靠的神是「信實的」！我們將祂的話語藏在心裡，這是最有智慧的行動。世上的事，瞬息變化，如浮雲難測。惟上帝信實，賜下永恆不變的真理，何等寶貴！要珍惜，要努力背誦，要歡歡喜喜存記在心！

許中生牧師謹上

2017年度主題 起來，建造！

年度經文

他們就說：我們起來建造吧！
於是他們奮勇做這善工

（尼希米記2:18）

五月份經文

神是信實的，你們原是被祂所召，
好與祂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

（哥林多前書1:9）

傳教士與不平等條約的關係

金陵

大多數中國人都認為基督教是洋教，又因為大量宣教士進入中國的時間，大致上和列強進入中國的時間很相近，所以認為基督教是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工具，而宣教士是幫凶。很多人一直到現在都還是有這樣看法。

從歷史上來看，這個看法是有部分真實性的，所以從民族主義的角度來看，有些人比較難接受這個宗教；但是另一方面，很多人也確實看見非常多的傳教士對中國的實際貢獻，他們不僅僅奉獻一生的黃金年華在中國，甚至犧牲生命，所以在感情上有一種很複雜的感覺。

(一) 不平等條約

中國在1842到1901年當中，前前後後大約簽了20多個不平等的條約，其中和宣教比較有關係的是下面幾個和約：

(1) 1842年中英南京條約

是第一個不平等條約，也就是鴉片戰爭之後的一個和約。和約中允許外國人可以在五口通商，並允許他們在通商口岸自由傳教，修建墳地，建造教堂。這一個保護條款開放了清廷禁教達百年的限制，歐美的差會紛紛來華設立宣教中心及教堂。

(2) 1858年（第二次鴉片戰爭）和俄國，美國，英國和法國簽訂的天津條約

清廷被迫允許教會可以到內地傳教，蘇俄的東正教，美國的耶穌教，英國法國的天主教等就開始大量進入中國；台灣也正式開放安平，滬尾（淡水）口岸通商，而打狗，雞籠（基隆）是在後來1863，1864才陸續開放的。

(3) 1860年北京條約

規定傳教士有權在內地購地置產，興建教堂。傳教正式受到條約的保護，這是西方來華宣教的轉折點，但也成為許多教案和國人對洋教仇視的起因。

(4) 1901年辛丑和約

1900庚子教案（太原教案）發生在山西，中國內地會的刊物記載說，在山西省北部共有15,000到20,000名本地信徒被殺害，教堂被燒。當時在山西省的91名內地會傳教士中，有36人逃到了沿海，38人被殺害，17人失蹤。其他差會也受到了慘烈的損失。

重大改變－經過這一個慘痛教訓，中國教會去蕪存菁，更為堅強。傳教士知道必須扶植中國教會自立，漸漸將主導權交出，許多中國人的自立教會及宣教團體開始成立。

(二) 造成民怨的一些主要原因

(1) 宣教士的身份混淆

因為宣教士進入中國的時間大致上和列強進入的時間很相近，加上當時只有宣教士懂中文，所以大部分的宣教士就當翻譯，有些宣教士甚至參與了上述不平等和約的簽訂。比方說馬禮遜擔任東印度公司的翻譯，我們瞭解他是為了有合法的身分才能待下來，所以找了這個工作。因為當時假如你不是東印度公司的職員，基本上你就沒辦法進到中國本土；但是因為東印度公司也就是當初賣鴉片的公司，所以造成了一些誤解。

另外有一位叫郭實臘的（Karl Friedrich Gutzluff），本來是荷蘭傳道會的，他在1831年來了澳門，他也是先當東印度公

司的翻譯，後來脫離了傳道會成為一個自由傳教士。他是第一個去過內地的傳教士，曾經在定海、寧波當知府，參與了鴉片戰爭南京條約的簽定。郭實臘曾經七次航行中國沿海口岸，實際上是為了幫助查頓商船販售鴉片。

還有一位美國人叫衛三畏（Samuel Wells, Williams）的，是最早美國來的新教傳教士之一。他在1833年，20歲時受美國公理會差會派遣，前往廣州，負責印刷。1855年任美國駐華專員署（廣州）秘書，他也參與了簽訂中美天津條約。他在中國待了43年，是一個中國通，1877年他返回美國，任耶魯大學漢學教授，是美國第一個漢學教授。

(2) 宗教與政治的混淆

當時有一些宣教士公開認為列強勢力進入中國，還有和約上保護傳教士的條款，這些都是神的安排，是神開的路，因此造成中國民眾的反感。

有一位美國宣教士叫雅理（David Abel, 1830來華，1842在鼓浪嶼辦教會，是第一位進入廈門的傳教士），他就公開說“鴉片戰爭跟列強入華是上帝用來打開中國大門的手段”。

另一位叫做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曾經給林則徐擔任翻譯，他也公開說“從此上帝的旨意將獲得推行，不再受到阻撓”。他是響應新教第一位來華傳教士英國人馬禮遜的呼籲，而來華的第一位美國傳教士。

(3) 不平等條約保護

部分傳教士或者教民利用條約保護，恃強凌弱，發生衝突，而地方官因為害怕得罪外國勢力，就會偏袒宣教士，比方說教會買地蓋教堂或墳墓地就會用低價買當地人的地。

(4) 老百姓知識水準比較低

加上民間傳說資料不實，甚至以偏概全，比方說傳教士辦的育嬰堂，今天帶新的嬰兒來，明天就死了，死亡率特別高，甚至還傳言說把嬰兒內臟拿去做藥物。

(三) 如何正面看待上面的事項

(1) 傳教士進入中國的時間

其實傳教士不是在簽訂不平等條約的時候才進入中國，最早的說法是耶穌十二門徒之一的多馬去了印度，也來了中國。假如這是事實的話，那麼基督教在西元1世紀漢朝的時候就已經傳入中國了，可是這件事情缺乏歷史上的證據，所以只能算是傳說。

但是因著大秦（東羅馬帝國）景教碑1625年在西安出土，證明瞭在唐太宗貞觀年間景教（基督教東方教會的一支）就已經由波斯傳入。後來元朝的時候天主教教士也進入中國，這個時期是和馬可波羅有關係的。其實馬禮遜也是在不等條約簽訂之前1807就已經到了中國。所以說並不是所有的傳教士，都是跟著不平等條約的時候進來的。

(2) 宣教士來中國的動機

大部分宣教士來中國的動機純粹是為了宣教，大多是因為屬靈的復興，聖靈的呼召及愛的原因，他們是為了拯救靈魂才來中國的，而不是為了個人或者教派的利益。

舉兩個感人的例子：有一位美國女傳教士魏特琳（Wilhelmina "Minnie" Vautrin），是美國基督會傳教士，是南京大屠殺見證者。她1912年畢業于伊利諾伊大學，同年受美國基督會差會派遣到中國。1937年，日本軍隊攻佔南京，金陵女子文理學院大部分教職員先後撤往四川成都，

魏特琳則留在南京照管金陵女子文理學校園，自願與該學院教職員工組成留守委員會，任代理院長。

在南京大屠殺期間，她積極營救中國難民，利用金陵女子文理學院保護了上萬名中國婦孺難民。她從1937年8月12日到1940年4月的日記中，詳細記載了在日本佔領下南京的情形，並郵寄給該學院在美國紐約校董會的校友。日記的最後一頁，即1940年4月14日（星期日），她寫道：「我快要筋疲力盡了。以前，雖然工作進展緩慢，但還能有步驟地制定工作計劃，而現在連這些也做不到了，雙手也不聽使喚。我希望能馬上去休假」。兩周後她精神失常，返回美國。1941年5月14日，在美國寓所打開廚房的煤氣自殺。

她受到中國民衆特別是南京人的廣泛讚譽，魏特琳墓碑上刻有「永生金陵」的文字，南京市至今仍有其塑像。記錄南京大屠殺日軍罪行的魏特琳日記收藏在耶魯大學神學院圖書館的特別館藏室。

另有一個名叫季雅各（景雅各James Gilmour）的英國人，他短短48年的一生，有21年是為蒙古人而活的，人稱他為「蒙古的使徒」。

季雅各誕生在蘇格蘭，大學畢業後，他加入了倫敦佈道會（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在1870年單身經過三個月的旅程到達北京。當時倫敦佈道會在北京的已經小有基礎，在以後的二十年裏，季雅各就是以北京為基地，不斷向蒙古發動福音的攻勢。

1870年的8月，季雅各開始了他的第一次蒙古之行，路線是北京——張家口——庫倫——恰克圖——塞楞斯斯克——伊爾庫次克，再沿原路回到北京，一共花了將近一年半的時間。他在這次旅行中學習了很多蒙古的語言文字與生活習慣，也瞭解了蒙古人的思想方式與精神狀況。他結交了不少朋友，住在他們的「蒙古包」裡，向他們學習有關蒙古的一切，當然也把握機會將福音傳給他們。他也在這初次的旅行中，深深體會到孤單的滋味。有一天他竟孤單到想一死了之，日記上說：「今天我覺得自己像在曠野的以利亞，他在打敗了巴力的先知們後，竟然向主求死。我實在希望無論在任何情況下，宣教都應該兩個兩個的結伴行動。」。在孤獨的蒙古沙漠中旅行，他懇切盼望，祈求有一個同工，然而在以後很長的一段時間裡，他仍然沒有同工，仍然在無際的戈壁中獨來獨往，經過四年的孤單工作後，季雅各終於在1874年的年底獲得一位最理想的同工，就是他的妻子。他們雖然已經通了一年的信，卻在結婚前一個星期才初次見面。年輕的準新娘一個人從英國坐船到中國來，婚後她多次陪伴丈夫前往蒙古，在以帳篷為家的日子裡，吃苦耐勞，毫無怨言。然而她的健康也因此大為受損，終於在醫生的敦促下，一家人都在1882年回英國休養。因為掛念蒙古的事工，他們很快的又在1883年底回到北京。不幸的是季夫人仍然身體虛弱，終於在1885年病逝北京。

1891年這位多年來在蒙古沙漠中長途跋涉的宣教士，也終於歇了他的腿，收了帳篷，永遠在天家裡定居了。有一位倫敦會的傳教士在「蒙古傳務」書中說「季雅各對蒙古人的熱愛以及為勸化他們而單獨進行的努力將永遠不會被忘記」。

(3) 宗教和政治分開

其實也有很多傳教士認為不應該要用和約來保護宣教，比方說法國的梅得爾，他就說「我們不要求，也不需要特殊的照顧，我們最好一心仰望天主的上智」。換句話說我們只須仰望

神，不要仰望人。

另一位應思禮（Elias Inslee）也認為傳教是上帝所差配的使命，不需要世人來同情，或世人來幫助。立約是人的事，傳教是神的事，不應該把教務包括在不平等條約裡面。

(4) 宣教士犧牲奉獻，一無所求—

1868 戴德生揚州教案，1900 年內地會教案，很多傳教士和小孩被殺，很多的教會財產被毀壞，內地會聲明完全放棄這些索賠。戴德生說「我們來這裡是為了基督，我們知道有風險，我們來中國前就預料到這個危險，我們絕不向中國要一分錢，我認為這是上帝喜悅的，因為這就在帝國主義列強和基督的福音之間清楚的畫了一道界線，否則兩者就混淆了。」

戴德生另一個名言「我若有千磅英金，中國可以全數支取，我若有千條生命，絕不留下一條不給中國」。事實上在英文翻譯還有最後一句話，他說「這不是為中國，是為基督」。

其他也有很多的宣教士建議他們的政府把庚子賠款的錢拿來辦大學，譬如現在的山西太原大學和清華大學。

(四) 基督教在中國的黃金時期—

經過庚子事變的慘痛教訓，中國教會去蕪存菁，更為堅強，傳教士知道必須扶植中國教會自立，漸漸將主導權交出，許多中國人的自立教會及宣教團體開始成立，之後的1900-1925年被稱為是基督教的「黃金時期」。

雖然1922年中國興起了「非基督教運動」，稱基督教為資本主義先鋒，是西方文化侵略，是反科學的；但此時期的聖經銷量不但沒有減少，反而大大增加。當時在上海出版的《字林西報》稱：「1925年，聖經在華銷量高達374萬本，比1924年增加了100萬本」。義和團事件之後，短短十幾年，在1918年統計，宣教士在中國建立的學校已經從義和團前的2000所增加到7382所。

宣教士在此階段也創建了醫院，化驗室，X光室，和護士學校等。1920年統計宣教士在中國建立的醫院和診所共820間。

結論：

約 12:24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仍就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

傳 11:6 早晨要撒你的種，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因為你不知道那一樣發旺，或是早撒的，或是晚撒的，或是兩樣都好。

請弟兄弟姐妹踴躍投稿！
稿件可投至圖書室外面的稿箱，
或 email: newsletter@mbscfv.org

所有刊登文稿，須經本刊同工編輯、修訂。
感謝大家不吝賜稿，分享主恩，見證主名。
願榮耀歸給神！

靈命成長

楊耀庭

近日，在主日講台都在強調信徒們在靈命上要成長，建堂的目的。也是為了要建人，建人指所有的人，包括別人和自己。盼望教會整體靈命有成長乃是從自己做起。以下三方面與大家彼此勉勵：

I. 往下扎根：(什麼是靈命的根? 扎在那裏?)

要成長，就要先扎根。植物要成長就要有好土壤，好營養，扎根就是要吸收營養。那麼靈命的營養是什麼呢？就是神的話語，所以根就是要扎在神的話語上。

在〈詩1:2-3〉：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它，這人便為有福。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結果子，葉子也不枯乾，凡他所做的盡都順利。

假如兄弟姐妹對神的話語追求不夠，那就是屬靈的養分不夠，如此生命又怎樣能長進呢？主日證道、團契和主日學都是吸收營養的時候。神的話語就是屬靈的養份，在水份充足的河邊扎根，才扎得深，不怕枯乾。養份充足了，心裏的土壤就自然會鬆開；假如心裏的土壤太硬，神的話語就進不了我們的心靈。從個人的靈命到教會的增長，都要在神的話語上扎根，根夠堅實，生命必然會逐漸向上，靈裏的肌肉才會夠強壯。

II. 向上成長：(靈命上什麼事情要往上成長?)

當屬靈的營養充份，生命自然就往上走，許多表現會看得出來，不用叫，不用請。

A. 靈修向上：

為個人的一個屬靈操練，與神交通，建立良好的關係。人有惰性，需要時常被勉勵和提醒。過去兩年教會動員會員一起過靈修生活，教會門口有許多靈修材料，如果確實去做，持之以恆，屬靈的身量就會長高長大。

B. 敬拜向上：

靈修是個人的屬靈生活，敬拜則是集体的行動。神要我們敬拜祂，事奉祂，基督徒的生活以敬拜神為首要。主日你能來教會，是神的恩典，因為你仍能走路，能開車。能夠事奉是因為神看得起你，因為神用你，你的身體還可以用。身、心、靈應該全然獻上為神所用，能被神用也是恩典。

C. 事奉向上：

越多人明白事奉的真理，教會就越興旺。事奉時，首要是責任及謙卑。在教會事奉為團隊，需要彼此同心，才能夠同行，一齊同心事奉。敬拜神，事奉神不是出於人情。假如有向上的靈修，與神的關係良好，主日自己會來做禮拜而不是有空才來，事奉，不用叫，不用請，自己會做。這樣子，身子才會漸漸增長，滿有基督的身量。

III. 向外延伸：(靈命上什麼事情要往外延伸?)

教會的增長，正如雅各對約瑟的祝福：“約瑟是多結果子的樹枝，是泉旁多結果的枝子，他的枝條探出牆外”（創49:22）。當自己的靈命充足，有敬拜，有事奉，與神的關係良好，然後才会有由神而來的愛心，才有足夠的力量去傳福音，去關懷社會的需要。

A. 聖潔的見證要向外：

教會要有聖潔的見證，包括：

1) 敬拜的聖潔：信徒們皆要分別為聖，凡事都要以敬拜上帝為主。

2) 道德的聖潔：這是生活上的見證，現今許多時候世俗會影響教會。假如教會成為同鄉會或文化中心。開始的時候人數興旺，但會失去重心，神不會喜悅。

B. 仁愛的關切要向外：

教會的成長不單只是對內有照顧和服事，對教會外社會的關懷也是神的心意，要將關懷帶出去，將生命帶進來。

C. 福音的信息要向外：

我們每個人都應該是福音的使者，要高舉十字架，傳講十字架的信息。不只是牧者講，今天如果有人問你福音的內容是什麼，有多少人能簡單清楚地解釋明白呢？福音傳出去是信徒的責任。牧羊人不生羊，只有羊才會生羊。（當然，牧人也是主的小羊，也會生羊），所以信徒要與牧者一同努力，用不同的方法來將福音信息傳出去。